

常熟市人才工作办公室 常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常人才办〔2013〕14号

常熟市高层次人才享受生活待遇 实施细则 (试行)

各镇、碧溪新区（街道），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南街道），服装城，虞山尚湖旅游度假区（虞山林场），市各部委办局、人民团体、工商联，市各直属单位、民主党派、条线垂直（双重领导）单位：

为认真落实《关于印发〈常熟市高层次人才享受生活待遇暂行办法〉的通知》（常办发〔2013〕58号），经专题协商及各有关单位认真研究，现将常熟市高层次人才享受生活待遇实施细则公布如下：

一、适用范围

- 1、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等国内外顶尖人才；
- 2、国家“千人计划”入选人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或获

得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的人员；

3、省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入选人才，省创新团队成员，省333工程培养对象，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4、苏州市杰出人才奖，苏州市科技创新创业市长奖，苏州市“姑苏人才计划”入选人才；

5、常熟市海内外领军型创业创新人才，常熟市科技创新创业市长奖获奖者；

6、经常熟市人才工作办公室认定的其他特定对象。

二、“常熟英才服务卡”申领

市人才工作办公室核发“常熟英才服务卡”，人才凭卡享受规定的生活待遇。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具体负责服务卡办理和高层次人才享受生活待遇的申请受理、协调服务和跟踪落实。

每年2月、8月集中受理“常熟英才服务卡”的办理申请。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可由所在单位填写《常熟英才服务卡申请表》（一式三份）（可在常熟市创新创业人才服务网<http://www.rccs.gov.cn>或常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www.cslss.gov.cn>下载），报市人社局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市人社局人才开发科负责审核。市人才办于次月（3月、9月）30日前确定通过审核人员，为其办理“常熟英才服务卡”；在下个月（4月、10月）月底前由市“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向申请人发放“常熟英才服务卡”。申请人持“常熟英才服务卡”及相关材料到各职能部门办理有关手续。

责任单位：市人才办、市人社局人才开发科、市“高层次人

才服务窗口”

联系电话：52887397、52805327、52805352

三、享受的待遇

（一）居留和出入境

申请人持“常熟英才服务卡”及相关有效证件到市行政服务中心公安出入境窗口按照有关规定直接办理。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

联系电话：52829660

（二）境外驾驶证换发国内驾驶证

申请人持“常熟英才服务卡”及相关材料（申请人的驾驶证原件、正反面复印件、翻译件，翻译件必须由有资质的翻译社翻译；护照原件、复印件；居留签注复印件，签在江苏苏州3205，有效期91天以上；绿卡原件、正反面复印件、翻译件；有就业证的话，就业证原件、复印件，无就业证的话，单位任职证明，加盖单位公章，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临时住宿登记表，到所在地派出所开具；一寸白底彩照4张）至常熟市车管所8号窗口，提交相关材料审核，审核通过后，每周四至车管所8号窗口参加科目1（理论）考试，进行体检和信息采集。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车管所

联系电话：52308721

（三）落户

1、申请人为中国籍。（1）出国前户籍没有注销的：申请人持“常熟英才服务卡”及本人身份证、护照，可以在其单位所在

地行政区域内落户，到单位辖区派出所窗口办理。(2) 出国前户籍被注销的：申请人持“常熟英才服务卡”及本人原户口注销证明、最后一次回国持用的中国护照，到落户地派出所窗口办理。

2、申请人为外国籍而申请加入或恢复中国国籍的。申请人首先向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申请加入（恢复）中国国籍，待批准后，持“常熟英才服务卡”及申请加入（恢复）中国国籍批准书到批准落户地派出所窗口办理。随迁配偶、子女户籍在国内的，需提供户籍证明；配偶随迁的，需提供结婚证、配偶的身份证；子女随迁的，提供子女户口簿、本人与子女的关系证明。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人口管理大队

联系电话：52734286

（四）医疗

1、定点医院。确定市第一人民医院、第二人民医院、市中医院（新区医院）为主要定点服务医院，根据具体情况，可以扩大到全市医保定点医院。各定点医院分别建立以副高级职称以上为主的各学科专家库并完善高层次人才医疗卫生服务绿色通道，为高层次人才就医提供个性化服务。

2、服务流程。申请人持“常熟英才服务卡”向市卫生局医政科申请登记办理医疗待遇手续后，自主选择定点医院提出具体服务申请；定点医院负责具体专家的安排工作，并在申请人就医时，提供绿色通道服务。

责任单位：市卫生局医政科、市第一人民医院医务科、市第二人民医院医务处、市中医院（新区医院）医务处

联系电话：52308542、52773259、52715769、52342563

（五）社保

根据《社会保险法》和《常熟市高层次人才享受社会保险有关待遇的实施细则》（常办发〔2012〕59号）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1、养老保险方面。引进的人才按现行《社会保险法》进行参保，其中：外籍人才及其配偶、子女，凡与国内企业建立劳动关系或在国内创业的，按照《转发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在我市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常人社险〔2012〕2号）规定执行。引进的人才达到退休年龄时，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累计缴费不足15年的，可由用人单位一次性补缴不足年限。

2、医疗保险方面。引进人才的医保门诊个人账户在一般标准的基础上，增加800-2000元。住院治疗时，在享受社会医疗保险的基础上，由个人负担的医疗费用部分，再补助50%-100%。

3、未参保的申请人请先至单位所在地劳动所办理参保手续，已参保的申请人可凭《常熟英才服务卡》直接到常熟市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办理高层次人才享受社会保险有关待遇的手续。

4、建立企业年金按《企业年金试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送市人社局工资福利与养老保险科报备。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人才开发科、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52805327、52715683

（六）住房

1、住房公积金。（1）适用对象为我市引进的下列高层次人才

才：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等国内外顶尖人才，国家千人计划专家、江苏省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计划人才、苏州市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计划人才、常熟市海内外领军型创业创新人才，以及经常熟市人才工作办公室认定的其他特定对象。(2) 办理贷款手续。申请人持“常熟英才服务卡”及相关材料，到市公积金中心办理贷款手续。市公积金中心依据申请人的公积金缴存记录及缴存水平，按照规定程序办理贷款手续。(3) 其他事宜。符合规定的引进人才公积金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当地最高限额的四倍，贷款房源不受房型的限制，并免收贷款担保服务费，公积金贷款政策的执行须符合国家宏观调控的有关规定。

责任单位：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业务一科

联系电话：52879278

2、安家补贴。(1) 提出申请。申请人填写“申请表”，并提供相关材料，由其所在地政府（管委会）审核，市人社局对人才资格进行复审公示，市人才办对人才是否享受安家补贴的资格进行最后审核。(2) 从认定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计算资助期，工作满六个月后，凭认定通知书办理《常熟市引进高层次紧缺人才安家（购房）资助证书》，工作满一年后的下一年度的三月份经考核后凭资助证书办理资助经费申领手续，资助分五年等额发放。(3) 其他事宜。符合规定的引进人才每人只可享受一次安家补贴。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人才开发科

联系电话：52805327

3、申请人才安居工程

(1) 申请：由申请人所在企业填写“申购表”，并提供相关材料，报所在地政府（管委会）初审。对初审符合条件的，在各企业内进行公示，经公示无异议的，汇总上报市人社局。

(2) 复审：由市人社局组织相关部门对上报的购买人才安居房申请及其相关资料进行复审。

(3) 公示及审批：复审符合条件的，在本市新闻媒介上进行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的，报市人才办审批，由市人才办审批后确定购房人选名单。

(4) 选房：选房采取摇号或抽签方法，由市人社局、住建局负责组织，公证部门现场公证，监察部门进行监督，申购对象代表现场操作。市人社局根据摇号或抽签结果，出具购房通知单。

(5) 购房：申请人持购房通知单到市住建局（房管处）办理购房手续。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人才开发科

联系电话：52805327

(七) 税收

申请人所在企业或个人持“常熟英才服务卡”直接到国、地税局服务大厅办理税收服务，由纳税服务窗口提供一站式服务。

责任单位：市国税局税政科、市地税局税政二科

联系电话：52891986、51536031

(八) 海关

申请人持“常熟英才服务卡”及相关材料到常熟海关备案科优先办理。相关政策按照《海关总署公告2008年第65号》、《海关

总署公告2010年第32号》和《海关总署令第154号》的规定执行。

责任单位：常熟海关备案科

联系电话：66084125

（九）子女入学

1、入学安排。(1) 属幼儿园和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由市教育局按照就近入学（园）原则，妥善安排到相关学校。(2) 申请在普通高中入学的，按照上级规定且符合本市入学条件的，可安排在江苏省常熟中学、常熟市中学、常熟外国语学校、常熟市尚湖高级中学等学校就读；申请在中等职业学校入学的，凡符合本市入学条件的，可安排在常熟市职业教育中心校、常熟市滨江职业技术学校等学校就读。

2、申报程序。申请人填写申请表并提供相关材料报市人社局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经市人社局审核、市人才办审批后，由市教育局办理入学（园）手续。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

联系电话：52805352、52221662

（十）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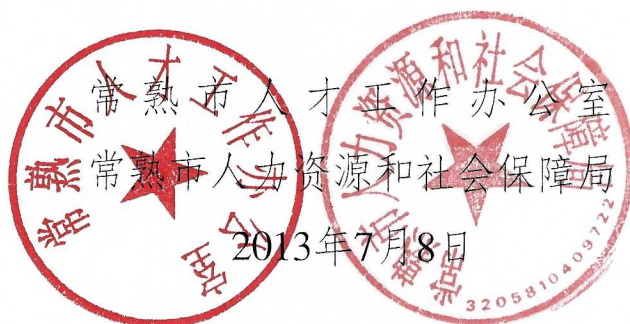
申请人凭“常熟英才服务卡”至市旅游服务中心免费办理常熟旅游年卡（1张“常熟英才服务卡”可办理2张旅游年卡），凭卡免费参观常熟各旅游景点；免费办理公共自行车“诚信借车卡”；免费办理“常熟通”IC卡（公交卡），免费乘坐常熟市公交车；在常熟市新华书店享受购书优惠。

责任单位：市旅游服务中心、市城管局市容科、市信息化有
限公司IC卡中心、市新华书店服务台

联系电话：52165188、52712903、52819183、52776886

各有关单位要根据本办法的要求，认真抓好工作落实，确保
我市高层次人才享受生活待遇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附件：常熟英才服务卡申请表



中共常熟市委组织部

2013年7月8日印发

常熟英才服务卡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身份证 (护照)		社保 编号		照片
毕业 院校		学历		学位		
工作 单位		岗位 (职务)		专业		
职称		职业资格		电子邮箱		
家庭 住址		家庭电话		移动电话		
工 作 经 历						
申 请 条 件	<p>申请类别项□中打✓</p> <p><input type="checkbox"/>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等国内外顶尖人才 <input type="checkbox"/>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p> <p><input type="checkbox"/>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江苏省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计划人才</p> <p><input type="checkbox"/>江苏省创新团队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省“333”工程培养对象</p> <p><input type="checkbox"/>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苏州市杰出人才奖</p> <p><input type="checkbox"/>苏州市科技创新创业市长奖 <input type="checkbox"/>苏州市“姑苏人才计划”入选人才</p> <p><input type="checkbox"/>常熟市海内外领军型创业创新人才 <input type="checkbox"/>常熟科技创新创业市长奖获得者</p> <p><input type="checkbox"/>经常熟市人才工作办公室认定的其他特定对象</p>					
工 作 单 位 审 核			市 人 社 局 审 核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市 人 才 办 审 批						
	(盖章) 年 月 日					

